

風景區性別友善公廁建置之評估

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於新北市重要的觀光景點，常有大量遊客前往，風景特定區作為新北市重要的景點，應能提供遊客良好之旅遊品質，而在旅遊過程中公廁的環境常被認為是影響旅遊品質的重要一環。而在遊客眾多的風景區中，如廁的問題也會影響遊程的安排，由於女性如廁時間較男性長，故常能看到風景區內之女廁需要排隊等候，而男廁則閒置。

依據統計，2016 年到新北市風景特定區(烏來、碧潭、猴硐、瑞芳、十分等風景區)人數每月平均約 120 萬人，依據新北市性比例為 96.32 約略估計，男性約有 59 萬人，女性約有 61 萬人。而新北市政府觀光局(以下簡稱觀光局)於各風景區列管之公共廁所數，男性 44 個座間，女性 151 個座間，女廁為男廁的 3.4 倍。依據建築技術規則，因應一至五十人聚集之公眾廁所，女廁應為男廁之 2 倍，目前風景區內性別比例之配置尚佳，可考量未來如各風景區須因應更多遊客之使用，仍有調整廁所數量之空間。

為評估新北市風景區內之公廁配置及使用是否符合民眾需求，本文以「各風景區遊客享有公廁數量(依性別分)」、「各風景區孩童及高齡長者遊客數量(依性別分)」及「座式或蹲式便器數」等性別統計指標，作為風景區內公廁環境改善之評估依據。

一、性別統計分析

(一) 各風景區遊客享有公廁數量(依性別分)：105 年底新北市每萬位男性遊客享有 1.34 個公廁便器；每萬位女性遊客享有 0.41 個女性公廁便器

本數據係以「各風景區遊客享有公廁數量(依性別分)」，觀察不同性別之來訪遊客擁有的公廁便器數量及配置情形。105 年底觀光局所轄風景區之每個月份中每萬位男性遊客擁有之公廁數量為 0.75 個，女性為 2.46 個，兩者相差 1.71 個。其中瑞芳(男性 0.62 個，女性 2.29 個)及十分(男性 0.42 個，女性 1.69 個)風景特定區不同性別擁有之公廁數低於其他風景區(表一)，可見每萬位男性擁有之公廁數不足 1 個。

另參考新北市統計資料庫 2015 年統計數據，新北市身心障礙人數占總人口比率為每百人約有 4.03 人，故依此數據推估新北市風景區內潛在身心障礙者數量每月約有 4 萬 8,360 人，105 年底觀光局所轄之無障礙公廁共計 21 個，故每萬位身障人士僅擁有 4.34 個無障礙公廁。

再依據新北市統計資料庫數據，新北市不同性別之年齡層分佈，可得知 14 歲以下之孩童男性每月約有 7 萬 9,837 人，女性約有 7 萬 3,514 人，而 65 歲以上高齡長者男性約有 6 萬 4,849 人，女性約有 7 萬 5,964 人，14 歲以下孩童以男性稍多，而 65 歲以上高齡長者以女性稍多(表二)。

從上述資料可見不同年齡層服務之性別對象可能有所不同，而孩童及高齡長者往往需要有家屬或朋友陪同，家屬或朋友之性別可能與需協助之對象不同，因此在協助如廁時常因為廁所的性別標誌而產生使用上的困擾或不便。

觀光地區的廁所反映出的性別問題不單體現在女性需排隊的問題上，尚應考量

家長帶孩子、帶高齡長者、身心障礙者，或跨性別、雙性別使用者的使用需求。故可考量於園區內建立性別友善廁所，讓廁內空間不以生理性別作為區隔，不但可友善多元性別，亦可解決孩童與高齡長者需要有家屬或朋友協助如廁而產生的困擾。

表一 各風景區遊客享有公廁數量(依性別分)

單位：人、個、個/每萬位遊客

項目	風景區	烏來風景特定區	碧潭風景特定區	瑞芳風景特定區	猴硐煤礦博物園區	十分風景特定區	總計
105 年平均每月遊客量		101476	134537	360223	72236	534215	1202687
男性推估數量		49787	66008	176735	35441	262101	590071
女性推估數量		51689	68529	183488	36795	272114	612616
男廁數量		6	9	11	7	11	44
女廁數量		18	25	42	20	46	151
每位男性遊客享有公廁便器數		1.21	1.36	0.62	1.98	0.42	0.75
每位女性遊客享有公廁便器數		3.48	3.65	2.29	5.44	1.69	2.46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整理。

表二 各風景區孩童及高齡長者遊客數量(依性別分)

單位：人

項目	風景區	烏來風景特定區	碧潭風景特定區	瑞芳風景特定區	猴硐煤礦博物園區	十分風景特定區	總計
105 年平均每月遊客量		101476	134537	360223	72236	534215	1202687
男性推估數量		49787	66008	176735	35441	262101	590071
0-14 歲		6736	8931	23912	4795	35462	79837
15-64 歲		37579	49823	133400	26751	197834	445386
65 歲以上		5472	7254	19423	3895	28805	64849
女性推估數量		51689	68529	183488	36795	272114	612616
0-14 歲		6203	8224	22019	4415	32654	73514
15-64 歲		39077	51808	138717	27817	205718	463137
65 歲以上		6409	8498	22752	4563	33742	75964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整理。

(二) 座式或蹲式便器數：風景區公廁女性對男性座式或蹲式便器數之倍數為 3.43 倍，高於建築技術規則之「其他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中有關聚集人數一至五十人時，女性之座式或蹲式便器數應為男性之 2 倍。

依據研究表明，男女在生理上差異造成如廁的行為有所不同，世界廁所組織的研究顯示女性需要 89 秒，男性僅需 39 秒，而美國康乃爾大學的研究更表明，懷孕以及正值經期的女性如廁的時間還要更長一些。對女性來說，公共廁所的不足不僅會導致廁所外大排長龍，也會增加患病風險，在觀光遊憩區更會造成景區環境衛生的問題，亦是一種觀光品質的衡量標準，故為方便更多女性，建立更多的女廁也是注重男女平等的另一種表現。

觀光局以「座式或蹲式便器數」為指標(表三)，用以衡量每個風景區的男女廁比例是否符合建築技術規則中，有關一至五十人聚集之公眾廁所女廁間應為男廁間 2 倍之相關規定。可發現觀光局所轄之各風景區皆達女廁間為男廁間 2 倍之基準，其

中以十分風景特定區女廁為男廁之4.18倍最高，而碧潭風景特定區女廁為男廁之2.78最低。

表三 座式或蹲式便器數

單位：個·倍數

項目	風景區	烏來 風景特定區	碧潭 風景特定區	瑞芳 風景特定區	猴硐煤礦 博物園區	十分 風景特定區	總計
男廁數量		6	9	11	7	11	44
女廁數量		18	25	42	20	46	151
女廁/男廁比例		3.00	2.78	3.82	2.86	4.18	3.43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整理。

二、促進性別平等之規劃及目標

(一) 風景區性別友善公廁建置計畫

檢視觀光局所轄之風景區內之公廁配置情形，可發現新北市境內之男性或女性公廁數量仍有待增加，以滿足旅客遊程中之需求，然仍需考慮風景區內可公建物之空間有限，故為達友善多元性別之理念以及滿足遊客需求，觀光局希望達成兩項目標，包含「讓男女、身心障礙者、須協助如廁之孩童及高齡長者或多元性別之遊客皆能於景區內有充足的廁所使用」及「公廁便器之男女配置比例符合建築技術規則，以提升旅遊途中如廁之品質」，擬定風景區性別友善公廁建置計畫，預計採以性別友善廁所之建置以滿足不同性別使用廁所之需求，同時，對風景區內的環境建設進行監廁，確保女性座式或蹲式便器個數/男性座式或蹲式便器個數符合建築技術規則之「其他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中，有關聚集人數一至五十人時，女性之座式或蹲式便器數應為男性之2倍。

經觀光局106年8月3日第1次性別友善廁所設置會議，提出之風景區性別友善公廁建置規劃方案計有兩案，方案一為「原有公廁改善」，即維持原有公廁之總面積，改善內部隔間，以現有空間增設性別友善廁所或調整男女廁間比例；方案二為「另闢空間設置」，即於風景區內尋找合適之空間，設置新廁所，包含性別友善廁所，以及充足的男女廁間。並於主要遊憩區設置指標指引遊客前往。相關之方案規劃可詳表四。

表四 風景區性別友善公廁建置之提案

	方案一	方案二
方案名稱	原有公廁改善	另闢空間設置
方案內容	維持原有公廁之總面積，改善內部隔間，以現有空間增設性別友善廁所或調整男女廁間比例。	於風景區內尋找合適之空間，設置新廁所，包含性別友善廁所，以及充足的男女廁間。
遊客使用之便利性	目前現有公廁多設立在主要景區周邊，遊客無須繞路前往較遠的地方如廁。	遊客需跟隨指示前往離主要景區較遠的地方如廁，故可能使用率不高。
工程施作成本	可直接改善原有廁所，但可能受限於原有空間而無法進行大幅調整。	須重新設置管線、化糞池，且重新建設建築物，工程較為複雜，成本較高。
現有空間狀況	可直接改善原有廁所，但可能受限於原有空間而無法進行大幅調整。	部分園區內並無足夠的空間另闢廁所。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整理。

由於綜合考量方案之相關優缺點，經觀光局決議以方案一「原有公廁改善」為

風景區性別友善公廁建置計畫之執行規劃。

(二) 公廁改建衍伸議題

為因應臺灣觀光景點有越來越多的東南亞遊客前來，其中包含眾多穆斯林朋友，故藉由方案的推動，亦可改善廁所設備加入淨下設備等友善穆斯林的公廁環境。

此外，改善風景區內性別友善公廁的同時，亦需顧及身心障礙者或是父母攜帶孩童的相關需求，例如加入身心障礙者之便利設備或提供親子座椅、規劃親子空間、換尿片平臺等友善設備，讓公廁能充分滿足多元化的需求。

(三) 計畫之執行、評估與監督

本計畫決議以方案一「原有公廁改善」，來改善新北市女廁之配置情形，並交由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風景區管理科執行後續計畫。

相關公廁改善之時程規劃，如表五所示，預計將於 107 年 12 月完成施工並驗收。

表五 公廁改善之時程規劃

	106 年			107 年			
	10 月	11 月	12 月	3 月	6 月	9 月	12 月
檢視需改善之公廁							
評估改善之可行性							
規劃改善空間及動線							
工程施工							
驗收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整理。

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性別分析檢視表

一、確認識題與問題

(一)計畫名稱	風景區性別友善公廁建置之評估	
(二)領域(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三)問題、現況或性別不平等情形之描述	<p>於新北市重要的觀光景點，常有大量遊客前往，風景特定區作為新北市重要的景點，應能提供遊客良好之旅遊品質，而在旅遊過程中公廁的環境常被認為是影響旅遊品質的重要一環。而在遊客眾多的風景區中，如廁的問題也會影響遊程的安排，由於女性如廁時間較男性長，故常能看到風景區內之女廁需要排隊等候，而男廁則閒置。</p> <p>依據統計，2016 年到新北市風景特定區(烏來、碧潭、猴硐、瑞芳、十分等風景區)人數每月平均約 120 萬人，依據新北市性比例為 96.32 約略估計，男性約有 59 萬人，女性約有 61 萬人。而新北市政府觀光局(以下簡稱觀光局)於各風景區列管之公共廁所數，男性 44 個座間，女性 151 個座間，女廁為男廁的 3.4 倍。依據建築技術規則，因應一至五十人聚集之公眾廁所，女廁應為男廁之 2 倍，目前風景區內性別比例之配置尚佳，可考量未來如各風景區須因應更多遊客之使用，仍有調整廁所數量之空間。</p> <p>為評估新北市風景區內之公廁配置及使用是否符合民眾需求，本文以「各風景區遊客享有公廁數量(依性別分)」、「各風景區孩童及高齡長者遊客數量(依性別分)」及「座式或蹲式便器數」等性別統計指標，作為風景區內公廁環境改善之評估依據。</p>	
(四) 融入性別觀點，就議題進行統計分析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文字說明</p> <p>本文數據係以「各風景區遊客享有公廁數量(依性別分)」，觀察不同性別之來訪遊客擁有的公廁便器數量及配置情形。105 年底觀光局所轄風景區之每個月份中每萬位男性遊客擁有之公廁數量為 0.75 個，女性為 2.46 個，兩者相差 1.71 個。其中瑞芳(男性 0.62 個，女性 2.29 個)及十分(男性 0.42 個，女性 1.69 個)風景特定區不同性別擁有之公廁數低於其他風景區(表一)，可見每萬位男性擁有之公廁數不足 1 個。</p> <p>另參考新北市統計資料庫 2015 年統計數據，新北市身心障礙人數占總人口比率為每百人約有 4.03 人，故依此數據推估新北市風景區內潛在身心障礙者數量每月約有 4 萬 8,360 人，105 年底觀光局所轄之無障礙公廁共計 21 個，故每萬位身障人士僅擁有 4.34 個無障礙公廁。</p> <p>再依據新北市統計資料庫數據，新北市不同性別之年齡層</p>	
統計指標分析 1： 「各風景區遊客享有公廁數量(依性別分)」		
統計指標分析 2： 「各風景區孩童及高齡長者遊客數量(依性別分)」		

分佈，可得知 14 歲以下之孩童男性每月約有 7 萬 9,837 人，女性約有 7 萬 3,514 人，而 65 歲以上高齡長者男性約有 6 萬 4,849 人，女性約有 7 萬 5,964 人，14 歲以下孩童以男性稍多，而 65 歲以上高齡長者以女性稍多(表二)。

從上述資料可見不同年齡層服務之性別對象可能有所不同，而孩童及高齡長者往往需要有家屬或朋友陪同，家屬或朋友之性別可能與需協助之對象不同，因此在協助如廁時常因為廁所的性別標誌而產生使用上的困擾或不便。

觀光地區的廁所反映出的性別問題不單體現在女性需排隊的問題上，尚應考量家長帶孩子、帶高齡長者、身心障礙者，或跨性別、雙性別使用者的使用需求。故可考量於園區內建立性別友善廁所，讓廁內空間不以生理性別作為區隔，不但可友善多元性別，亦可解決孩童與高齡長者需要有家屬或朋友協助如廁而產生的困擾。

圖表說明

表一 各風景區遊客享有公廁數量(依性別分)

單位：人、個、個/每萬位遊客

風景區	烏來風景特定區	碧潭風景特定區	瑞芳風景特定區	猴硐煤礦博物園區	十分風景特定區	總計
105 年平均每月遊客量	101476	134537	360223	72236	534215	1202687
男性推估數量	49787	66008	176735	35441	262101	590071
女性推估數量	51689	68529	183488	36795	272114	612616
男廁數量	6	9	11	7	11	44
女廁數量	18	25	42	20	46	151
每位男性遊客享有公廁便器數	1.21	1.36	0.62	1.98	0.42	0.75
每位女性遊客享有公廁便器數	3.48	3.65	2.29	5.44	1.69	2.46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整理。

表二 各風景區孩童及高齡長者遊客數量(依性別分)

單位：人

風景區	烏來風景特定區	碧潭風景特定區	瑞芳風景特定區	猴硐煤礦博物園區	十分風景特定區	總計
105 年平均每月遊客量	101476	134537	360223	72236	534215	1202687
男性推估數量	49787	66008	176735	35441	262101	590071
0-14 歲	6736	8931	23912	4795	35462	79837
15-64 歲	37579	49823	133400	26751	197834	445386
65 歲以上	5472	7254	19423	3895	28805	64849
女性推估數量	51689	68529	183488	36795	272114	612616
0-14 歲	6203	8224	22019	4415	32654	73514
15-64 歲	39077	51808	138717	27817	205718	463137
65 歲以上	6409	8498	22752	4563	33742	75964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整理。

統計指標分析 3：

「座式或蹲式便器數」

文字說明

依據研究表明，男女在生理上差異造成如廁的行為有所不同，世界廁所組織的研究顯示女性需要 89 秒，男性僅需 39 秒，而美國康乃爾大學的研究更表明，懷孕以及正值經期的女性如廁的時間還要更長一些。對女性來說，公共廁所的不足不僅會導致廁所外大排長龍，也會增加患病風險，在觀光遊憩區更會造成景區環境衛生的問題，亦是一種觀光品質的衡量標準，故為方便更多女性，建立更多的女廁也是注重男女平等的另一種表現。

觀光局以「座式或蹲式便器數」為指標(表三)，用以衡量

	<p>每個風景區的男女廁比例是否符合建築技術規則中，有關一至五十人聚集之公眾廁所女廁間應為男廁間 2 倍之相關規定。可發現觀光局所轄之各風景區皆達女廁間為男廁間 2 倍之基準，其中以十分風景特定區女廁為男廁之 4.18 倍最高，而碧潭風景特定區女廁為男廁之 2.78 最低。</p>																																			
	圖表說明																																			
	表三 座式或蹲式便器數																																			
	單位：個·倍數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風景區</th> <th>烏來</th> <th>碧潭</th> <th>瑞芳</th> <th>猴硐煤礦</th> <th>十分</th> <th>總計</th> </tr> <tr> <th style="text-align: left;">項目</th> <th>風景特定區</th> <th>風景特定區</th> <th>風景特定區</th> <th>博物園區</th> <th>風景特定區</th> <th></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男廁數量</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4</td> </tr> <tr> <td>女廁數量</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1</td> </tr> <tr> <td>女廁/男廁比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7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8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8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1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43</td> </tr> </tbody> </table>	風景區	烏來	碧潭	瑞芳	猴硐煤礦	十分	總計	項目	風景特定區	風景特定區	風景特定區	博物園區	風景特定區		男廁數量	6	9	11	7	11	44	女廁數量	18	25	42	20	46	151	女廁/男廁比例	3.00	2.78	3.82	2.86	4.18	3.43
風景區	烏來	碧潭	瑞芳	猴硐煤礦	十分	總計																														
項目	風景特定區	風景特定區	風景特定區	博物園區	風景特定區																															
男廁數量	6	9	11	7	11	44																														
女廁數量	18	25	42	20	46	151																														
女廁/男廁比例	3.00	2.78	3.82	2.86	4.18	3.43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整理。																																			

二、確定預期成果

(一)訴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讓男女、身心障礙者、須協助如廁之孩童及高齡長者或多元性別之遊客皆能於景區內有充足的廁所使用。 公廁便器之男女配置比例符合建築技術規則，以提升旅遊途中如廁之品質。
(二)達成目標之統計指標訂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同性別之遊客於風景區中享有公廁數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指標定義：採以性別友善廁所滿足不同性別使用廁所之需求 107 年底目標值：設置無性別示範廁所至少 1 間。 座式或蹲式便器數倍數(女性/男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指標定義：風景區內女性座式或蹲式便器個數/男性座式或蹲式便器個數。 107 年底目標值：2。
(三)相關法規	建築技術規則設備篇第 37 條，略以：於「其他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其聚集人數一至五十人，公廁女性座式或蹲式便器不得低於男性座式或蹲式便器數 2 倍。

三、發展並選擇方案

(一)方案說明		
編號	方案名稱	方案內容
方案 1	原有公廁改善	維持原有公廁之總面積，改善內部隔間，以現有空間增設性別友善廁所或調整男女廁間比例。
方案 2	另闢空間設置	於風景區內尋找合適之空間，設置新廁所，包含性別友善廁所，以及充足的男女廁間。並於主要遊憩區設置指標指引遊客前往。
(二)延伸議題		
議題 1	建立友善穆斯林之廁所設備，包括淨下設備等。	
議題 2	性別友善廁所應包含身心障礙者需求之空間。並提供親子座椅，讓父母可帶小孩子一同使用。	

四、分析並提出意見

(一)分析比較		
方案名稱	方案 1：原有公廁改善	方案 2：另闢空間設置
遊客使用之便利性	目前現有公廁多設立在主要景區周邊，遊客無須繞路前往較遠的地方如廁	遊客需跟隨指示前往離主要景區較遠的地方如廁，故可能使用率不高
工程施作成本	改善現有環境及設備，化糞池、管線等僅需部分修改，無須重設	須重新設置管線、化糞池，且重新建設建築物，工程較為複雜，成本較高
現有空間狀況	可直接改善原有廁所，但可能受限於原有空間而無法進行大幅調整	部分園區內並無足夠的空間另闢廁所
(二)方案之選定：方案 1：原有公廁改善。		

五、執行決策之溝通

(一)涉及層級 (可複選)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僅本機關 2.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其他機關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中央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縣市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跨局處業務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跨科室業務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公所業務	
(二)討論會議	會議情形	會議決議重點
	106年8月3日性別友善廁所設置會議	研商會議重點摘錄： 1. 有關建立性別友善廁所示範點的選擇 2. 性別友善廁所之標誌，以及需求環境設備
	106年10月17日性別友善廁所設置會議	性別友善廁所之標誌(國內外參考示意圖) 

六、評估與監督

(一)計畫執行機關	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二)計畫主責承辦人員/科室	周紓帆/風景區管理科
(三)計畫評估與監督單位	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